

檔	106 /	保存年限
號	/ /	

臺北市立大學 函

機關地址：10048臺北市愛國西路1號
 承辦人：楊嘉維
 電話：(02)2311-3040#6134
 傳真：(02)2381-0833
 電子信箱：cwyang@go.utapei.edu.tw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北市大音字第10632385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17素養導向藝術課程與教學研討會徵稿辦法
 (A09640000Q0000000_32385800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校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中心、音樂學系、視覺藝術學系等辦理之「2017因應十二年國教之素養導向音樂與視覺藝術課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徵稿訊息，敬請俞予協助轉知公告，鼓勵關心音樂與視覺藝術教育之教育從業人員踴躍投稿，敬請惠允。

說明：

- 一、依「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105-106學年度推動計畫書」及106年8月18日本校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內部會議決議。
- 二、本研討會為因應十二年國教於推動素養導向音樂與視覺藝術課程與教學之探討，實施計畫及徵稿辦法詳如附件或參閱網頁<http://laes.ntcu.edu.tw/index.aspx?sid=7>。

正本：公私立大專院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教育局處

副本：

本件擬刊登於本組網頁之「校外徵稿」項下，並彙整後e送全校教職員生公告週知。

如擬。

出版組
約用行政組員 陳侃倫
1060904 0805

出版組 柯志平 0904
組長 1033
代為決行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06.08.31



1060018070

2017因應十二年國教之素養導向音樂與視覺藝術

課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

實施計畫

壹、緣起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實施在即，為提升中、小學藝術教育品質以及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領域課程綱要》基本理念所述之「自發」、「互動」、「共好」之教育理念，特辦理此研討會以啟迪學生的藝術潛能與興趣，進一步建立其與自己、他人以至環境之尊重多元、同理關懷、公平正義與永續發展的和諧共生關係，傳承文化並創新藝術。

素養同時涵蓋能力（competence）及理解表述（literacy）的概念，指個人受教育後，學習獲得知識（knowledge）、能力（ability）與態度（attitude）而能積極地回應個人或社會生活需求的綜合狀態。其中至為關鍵的、必要的、重要的乃「核心素養」。藝術領域核心素養強調藝術學習不以知識及技能為限，而應關注藝術學習與生活、文化的結合，透過表現、鑑賞與實踐，彰顯學習者的全人發展。

為促進音樂教學精進，並搭建音樂教學學術與實務兩端之交流平臺，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每年十二月皆舉辦不同主題之音樂教學研討會，迄今業廿餘載。近年來因應十二年國教之推行，舉辦如有效音樂教學（2013年）、差異化音樂教學（2014年）、跨領域音樂教學（2016年）等主題研討會。有鑑於素養概念澄清與應用於課程教學之迫切，臺北市立大學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與音樂學系、視覺藝術學系聯合主辦，全邀舞蹈學系、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協辦「2017因應十二年國教之素養導向音樂與視覺藝術課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以因應新興教育議題應用於藝術教學、活化藝術教學思維、提升藝術教學之學習效益為目的，廣邀學界與實務界參與，從研究與對話淘洗、凝聚藝術教育發展共識，激盪我國藝術教學的知能火花。

貳、研討會主題說明

研討會內容預期著重在下列面向子題：

- 一、藝術教育國際趨勢分析探討
- 二、素養導向之音樂與視覺藝術領域課程設計
- 三、素養導向之音樂與視覺藝術教學實踐
- 四、藝術領域創新教材教法之理論、實務與研究

參、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主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學人文與藝術學院、

臺北市立大學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

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含碩士班）

臺北市立大學視覺藝術學系（含碩士班）、

協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學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

臺北市立大學舞蹈學系（含碩士班）

肆、研討會時間

2017年12月9日 星期六上午 9:00 至下午5:00

伍、研討會地點

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

陸、研討會形式

一、專題演講：由本中心邀請專家學者進行。

二、單篇論文或實務分享發表：對外徵稿，每篇 25 分鐘（單篇論文發表人報告 15 分鐘，與談人回饋10 分鐘；實務分享發表人報告 20 分鐘，含解釋教學策略或教學技巧，與會者提問 5分鐘）。

三、小組討論：由本中心邀請專家學者進行。

四、工作坊：由本中心邀請專家學者進行。

五、海報發表：對外徵稿。

六、綜合座談

柒、徵稿對象／與會者身分

國內、外藝術教育之研究者或實務工作者

捌、聯絡方式

楊嘉維先生：02-2311-3040 # 6134；cwyang@go.utapei.edu.tw

黃春華女士：02-2311-3040 # 6132；chunhua@utapei.edu.tw

2017因應十二年國教之

素養導向音樂與視覺藝術課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

徵稿辦法

壹、徵稿對象：

國內、外藝術（以音樂與視覺藝術為主）教育之研究者或實務工作者

貳、徵稿類別：

- 一、單篇論文：與子題相關之研究成果。
- 二、實務分享
- 三、海報發表

參、投稿方式：

凡欲參與會議發表論文者，請於 2017 年 10 月 15 日星期日前填妥報名表（<https://goo.gl/forms/bHcvUUi6W3b6J4E13>），撰寫：論文題目、500至700字中文摘要（或英文摘要 250 至 300 字，摘要字數不符規定者將不予受理）及任職單位或最後學歷。

肆、論文審稿與出版機制：

一、審稿：

摘要內容須清楚表達主要研究論點、與過去相關研究之關聯性、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素養導向創新教學研究之貢獻與意義，細節請見徵稿規定。審稿結果於 2017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二前公佈。錄取者之摘要將公佈於網站。

二、出版：

本研討會後將出版論文集。入選發表者須於 2018 年 2 月 1 日前繳交全文。

伍、徵稿規定

本研討會各子題徵稿包含「論文發表」、「實務分享」及「海報發表」三組，格式內容如下表所列：

	論文發表、海報發表	實務分享
摘要	一、以 500-700 字中文摘要或 250-300 字英文摘要為原則（字數不含參考書目）。 二、提供論文標題、作者姓名、所屬單位、最高學歷、作者之電子郵件信箱位址。 三、摘要內容應包含： （一）引言（非必要）； （二）研究動機、目的或背景說明； （三）研究問題、 （四）文獻探討、 （五）研究方法、 （六）研究討論、 （七）論文大綱 （八）結論等。 四、須列出參考文獻。	一、以 500-700 字中文摘要或 250-300 字英文摘要為原則（字數不含參考書目）。 二、摘要內容請敘明實務歷程、亮點、反思與其對教／學的影響等。 三、文章內容應包含： （一）課程設計理念、 （二）教學對象與目標、 （三）使用之教學策略、 （四）教學流程、 （五）教學成效與省思等。 四、須列出參考文獻。
	論文出版	實務分享
全文	一、全文頁數以 20 頁為限，字數 8000-10000 字為原則。 二、須含中、英文論文摘要及關鍵詞，內容規定如上。 三、內容格式請參考「APA 第六版」，可依專業領域需求如 MLA、Chicago Turabian 格式撰寫。 四、論文標題（18 號字級）位於正中央。 五、論文章節標題（14 號字級），請按「壹，一，（一），1，（1）」靠左排列，每層往內縮排 2 字元。 六、中文內文（12 號字級）請用新細明體；英文內文（12 號字級）請用 Times New Roman。 七、行距為「固定行高」22。 八、格式細節請參臺北市立大學學報格式。 九、翻譯文章請依著作權法令自行取得授權。	一、全文頁數以 20 頁為限，字數為 5000-8000 字為原則。 二、須含中、英文摘要及關鍵詞，內容規定如上。 三、內容格式請參考「APA 第六版」，可依專業領域需求如 MLA、Chicago Turabian 格式撰寫。 四、文章標題（18 號字級）請置中。 五、文章各節標題（14 號字級），請按「壹，一，（一），1，（1）」靠左排列，每層往內縮排 2 字元。 六、中文內文（12 號字級）請用新細明體；英文內文（12 號字級）請用 Times New Roman。 七、請儘量提供與內容相關之圖表。

陸、繳交與審查

- 一、投稿者請於 106 年 10 月 15 日星期日以前至下列網址
(<https://goo.gl/forms/bHcvUUi6W3b6J4E13>) 報名並提交摘要。
- 二、投稿者務必詳填投稿者之姓名、所屬單位職稱或最高學歷(學生請填就讀校系所別)、投稿主題及電子郵件信箱。
- 三、摘要審查程序預計於 10 月 30 日星期一前完成審查。審查結果將提交籌備委員會議審議後，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審查結果。
- 四、摘要審查通過者，將獲邀以「口頭發表」形式於研討會發表或報告。
- 五、摘要審查通過之投稿者，請於 11 月 12 日星期日前完成線上報名程序，以利議程安排，並同時提交中文摘要定稿(含題目、姓名、任職單位、職稱)及發表簡報檔至審查通過函指定信箱，作者須親自出席大會發表，方得列入大會手冊及領取發表證明。

柒、格式：

- 一、主辦方有刊載文章內容於主辦方相關之印刷品、網頁或光碟之權利，刊載時將註明作者與出處。
- 二、論文如涉版權，請先取得原著者或出版社書面同意。本活動主辦單位不負權責。
- 三、其餘格式規範及相關訊息，請參見：
 - (一) 臺北市立大學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研究中心網站
<https://rcaht-utapei.blogspot.tw/>。
 - (二) 教育部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學研究中心網站
<http://laes.ntcu.edu.tw/index.aspx?sid=7>
 - (三) 臺北市立大音樂學系網站
<http://music.utapei.edu.tw/bin/home.php>
 - (四) 臺北市立大視覺藝術學系網站
<http://art.utapei.edu.tw/web/>